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以当面传达、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30日下午14:00在公司206会议室举行，董事长陆仁军主持了会议。公司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合伙企业份额并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进行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提升公司的投资能力，加强公司在科技和创新产业的投资和发展能力，促进公司转型，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0 元受让上海达甄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甄资产”）18,997.855 万元出资份额，作为达甄资产的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管金强、有限合伙人朱丹共同对达甄资产进行投资；同意子公司上海柘中投资有限公司与达甄资产签订管理协议，代为行使达甄资产全部相关投资及其他活动之管理、运营、决策的权利，管理期限与达甄资产存续期限一致。

同意在公司受让达甄资产的出资份额后，达甄资产出资 71,500 万元（首期出资 21,450 万元）与普通合伙人海通新能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嵩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宁和生中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中心（有限合伙）等共同投资设立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公司受让合伙企业份额并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